



181520341989

正式报告

# 检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JNWAHJ202001017

(2020年1月度)

受测单位：山东晋煤明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：山东晋煤明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
济南万安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专用章

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九日



受测单位	山东晋煤明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		
受测单位地址	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化工工业园		
项目编号	HJ202001017		
检测项目	废水	石油类、氰化物、硫化物、挥发酚、甲醛、全盐量、氟化物	
现场检测/采样日期	2020年1月13日	现场检测/采样人员	王德福、程浩
实验室检测日期	2020年1月14日-2020年1月15日	实验室检测人员	张亮、孔令娜、高伟、韦良钰
采样依据	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		HJ/T 91-2002
实验检测环境条件	温度 18.4-25.2 °C	相对湿度 42.8-50.6 %	
主要检测仪器设备:			
名称	型号	编号	
万分之一电子天平	AUW220	JNWA-JL-006	
pH(酸度)计	PHS-3C	JNWA-JL-011	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810	JNWA-JL-215	
红外分光测油仪	JC-OIL-6	JNWA-JL-227	

报告编制: 孙小芹

审核: 陈庆鸿

批准:



2020年1月19日

## 一、检测方法与方法检出限

表 1-1 检测方法与方法检出限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检出限
废水	石油类	HJ 637-2018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0.06mg/L
	氰化物	HJ 484-2009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容量法和分光光度（异烟酸吡唑啉酮法）	0.004mg/L
	硫化物	GB/T 16489-1996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0.005mg/L
	挥发酚	HJ 503-2009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0.01mg/L
	甲醛	HJ 601-2011	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	0.05mg/L
	全盐量	HJ/T 51-1999	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	10mg/L
	氟化物	GB/T 7484-1987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	0.05mg/L

## 二、检测结果

表 2-1 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
单位排污口	SZ20010171011	石油类	0.11	mg/L
	SZ20010171012	氰化物	0.004 (L)	mg/L
	SZ20010171013	硫化物	0.005 (L)	mg/L
	SZ20010171014	挥发酚	0.01 (L)	mg/L
	SZ20010171015	甲醛	0.05 (L)	mg/L
	SZ20010171016	全盐量	651	mg/L
	SZ20010171017	氟化物	1.17	mg/L

备注：“xxx (L)”表示低于本方法检出限。

评价  
专用  
14933

# 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检测报告只对本委托项目负责。
2.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、标准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3. 检测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报告中有涂改、增删，无“CMA”印章、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5. 本报告未经检测机构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。
6. 检测报告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正文（附页）、封底，并盖有计量认证章、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7. 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；检验后的样品如无异议十五日内由送检单位领回；逾期不领，按我公司样品管理规定处理。
9. 本报告分为正、副本，正本交客户，副本连同原始记录一并存档。



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汽车厂东路2号

电话：0531-86125188

传真：0531-86125189

邮政编码：250031

E-mail: [jnwa5188@126.com](mailto:jnwa5188@126.com)

网址：[www.jnwanan.com](http://www.jnwanan.com)